

城乡面貌焕然一新 40年发展日新月异

——黄南州改革开放40年住房城乡建设发展概述

黄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作为我州推动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发展的职能部门,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省、州各项决策部署,不断创新城市建设发展理念,以城乡规划现代化、科学化、制度化建设为根本任务,以推进新型城镇化为目标,紧紧围绕全州经济社会发展,加快改革创新步伐,在城乡规划工作

实践中进行大胆探索,取得显著成绩,为加快我州经济社会发展和城乡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经过40年的不懈努力与奋斗,黄南城乡面貌发生巨变,全州城镇道路、桥梁、绿化、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快速发展,城乡居民基本住房条件不断改善,建筑业、房地产业带动城镇、乡村建设发展

日新月异,城市亮化、绿地增多,人居环境极大改善,从蜗居到广厦,安居到优居,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新农村建设使城乡旧貌换新颜,住房保障体系圆百姓安居梦,改革开放40载,黄南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发展经历“从无到有、从有到优、从优到精”的喜人嬗变。



40年来,春风化雨,风雨激荡。乘着改革开放的东风,黄南城镇建设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

——城乡规划管理明显提升。城乡一体化发展,规划是“龙头”。一直以来,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统筹区域、城乡发展,强化城市思维,组织四县制定和修编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编制专项规划43项、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19项,35个乡镇、261个行政村实现规划全覆盖。规划编制数由1994年的34个增加到了358个。全面推进“三区三线”划定与管控,优化空间格局。加强与土地利用规划、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等“多规合一”,特有的州域空间规划体系初步建立。进一步健全城乡规划体系、科学编制城乡规划,全面实现了城乡规划全覆盖。

——城镇面貌焕然一新。以完善城镇功能为目标,全力补齐城镇基础设施发展短板,不断推进“撤县建市”和“撤乡设镇”步伐。已建成8个高原美丽城镇,投资1.17亿元完成了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共计30万平方米,完成市政道路工程23条,城镇建成区面积增至18.4平方公里,建成区绿地率26.37%,城镇化率提升到26.05%,增长率达65%,城镇供水量达514万立方米,规划区内用水普及率98.78%。建成集中供暖12期,供热面积150万平方米,建成8个体育场及休闲广场。同仁被国务院列为全国第三批第99座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录入《中国历史文化名城大词典》。城镇供水、供热、供气、污水、垃圾处理以及园林绿化等市政基础设施逐渐完善,有效提升城镇综合承载力,为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和各族群众高品质生活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

——城市管理能力不断加强。90年代初期,城镇管理作为公益性事业,主要局限于道路、单位庭院和市场清扫和垃圾清运的单一管理工作。几十年的发展,我们不断拓宽城市管理职能,强化城市管理能力,城镇品位不断提升。修编完成《黄南藏族自治州城镇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制定《黄南州城镇建筑垃圾清运管理规定》等城镇管理规章制度,开展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集中力量对占道经营、城镇卫生死角、城市牛皮癣、垃圾处理等影响市容市貌的问题进行了专项整治;开展创建国家园林城镇、省级园林城镇和卫生城镇及各县垃圾处理达标等活动,确保了市貌、市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推进,使城镇面貌得到了改善。加强城镇供水、集中供热、桥梁涵洞、城镇排水、污水垃圾处理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的建设和运营管理,建成城镇垃圾填埋场11座,垃圾无害化处理率88.4%,城镇污水处理厂5座,污水收集管网91.95公里,日处理能力1.45万立方米,污水处理率85.6%,全州基本实现了城区污水垃圾无害化处理。全面开展城镇管理综合体制改革,城镇地下管网普查及信息系统建设工作,探索多渠道城镇管理新模式,同仁县和尖扎县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将城镇管理逐步推向市场。多年的探索,使得我州城镇建设和管理更有序、更安全、更干净,城镇品位更具特色,城镇让各族群众生活的更加幸福美好。

——全州村镇建设得到发展。农牧区住房从90年代初期的土木结构平房,到砖混结构房屋,再到国家实施易地搬迁、调庄移民、生态移民、游牧定居、农牧区危房改造、保障性住房建设等惠民工程建设不断跨越,农

牧区生产生活环境发生显著改善。期间,该局紧紧把握“因地制宜、分类指导、规划运行、完善机制、突出重点、统筹协调”的总要求,在充分尊重群众意愿的基础上,采取“宜聚则聚,宜散则散”的方式,投资16.52亿元实施农村奖励性住房及危旧房改造2.124万户,落实资金3.089亿元,高质量建成105个高原美丽乡村。积极申报81个传统村落,22个村被列入国家级传统村落保护目录。全面加强农牧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实施尖扎县河东移民新村和直岗拉卡村农牧区污水处理试点工作。同仁县扎毛乡立仓村和扎毛村被住建部评为“最美宜居村庄”、“全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保障基本示范村”,扎毛村被中央文明办评为“全国文明村镇”。在新农村建设中,有的村以村容村貌整治为突破口,积极发展乡村旅游,在城镇郊区、景区周边村庄,开始兴起提供旅游住宿、餐饮接待服务的“农家乐”“藏家乐”“牧家乐”,通过新农村新牧区建设,农牧区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农牧区人居环境得到改善,农牧区面貌焕然一新。

——住房保障体系圆百姓安居梦。一手抓住房保障、一手抓房地产市场,不断在“住有所居”上下功夫,租购并举住房供应体系已初步形成。城镇保障性住房从无到有,已提升到人均居住面积16平方米,建成公租房1.47万余套,实施基础设施配套项目48个,切实解决了新就业无房职工、外来务工人员等各族无房群众的住房难题,投资13.51亿元,实施棚户区改造1.53万套,全面实现了“应保尽保”。引进4家房地产开发公司,实施了9个总投资14.2亿元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建筑面积达到55万平方米,极大地改善了城镇居民住房条件。结合实际,引进3家

物业管理企业,实行区别管理的模式,在全省率先完成了物业服务星级收费改革;出台了《住宅小区维修基金管理办法》,使全州物业服务收费标准和小区管理行为逐步规范。通过多措并举,基本实现以改造房、保障房、商品房、多元产权房以及租售并举的住房供给体系。

——加强建筑业市场规范化管理。全州建筑业企业施工领域不断扩大,由过去单一的房屋建筑,逐步向土木建筑、水利电力、市政工程以及建筑装饰、建筑建材等行业拓展。建筑企业从4家增加到30家,建筑业总产值从1305.4万元增加到9.5亿元。积极推广散装水泥应用,建成投用5个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年生产规模达到310万立方米,散装水泥使用量达25万吨,使用率达到60%,散装水泥使用率名列全省前茅。建筑市场管理工作力度不断加大,全州新建建筑在施工图设计阶段执行强制性标准比例达到100%,竣工验收阶段执行强制性标准比例达到97%,建筑节能专项审查一次性合格率达96%,建筑节能专项验收一次性合格率达95%,新建建筑节能标准执行率稳步提高。完成两个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县建设,示范推广面积达到26.67万平方米。新建建筑新型墙体材料的应用工作稳步推进,全州城镇规划区范围内新建项目禁止使用实心粘土砖,应用新型墙体材料的比例70.59%。

40年栉风沐雨,40年砥砺前行。对黄南而言,经过改革开放40年的发展,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长足进步,城乡一体化建设成效显著,百姓生活质量节节攀升。然而发展并未止步,发展还在继续,黄南赶超式绿色发展的蓝图已绘就,未来美景可期可盼。

啃下脱贫硬骨头 惠民致富显成效

“历朝历代,谁都没有共产党好呀,想着法子让老百姓吃饱饭,有钱花,还给老百姓发放牛羊和盖房子呀”。这是尖扎县尖扎滩乡五星村一位80岁老人的真心话。

沿着改革开放40年的征程,踏着西部大开发10多年的快车道,尖扎这个西部贫困县演绎了日新月异的辉煌事迹,抒写着百业兴、经济兴、欣欣向荣的新尖扎。相继被自治州、省委省政府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评为“全州扶贫开发工作先进县”、“全省扶贫开发工作先进县”。2002年,尖扎县被国务院扶贫开发办确定为“国定重点贫困县”,经过

8年的扶贫攻坚战,全县社会经济突飞猛进,社会面貌焕然一新。2011年,尖扎县退出“国定贫困县行列”又进入“特殊扶持政策的藏区县份”。

多年来,尤其是近年来尖扎紧紧围绕全县“一体两翼”总体思路,以扶贫开发统揽全县各项工作,以强基础、调结构、兴产业为主线,以整村推进、产业化扶贫和劳动力培训转移为工作重点,积极调整工作思路,不断创新工作机制,着力谋划事关群众生产生活的大项目、好项目。梯田建设、村组道路、小型水利、安全饮水、主导产业建设等重点扶

贫项目成效显著。扶贫开发,不仅从根本上拓宽了贫困农牧民的致富路,而且有效提升了他们的创业竞争力。近年来,贫困农民不论是从事农业生产,还是从事工商个体或是外出务工,所得收入均大大提高,他们的生产生活水平也得到了明显提高。

作为特殊扶持政策的藏区县份,处黄南北大门的尖扎县,被誉为青海夏都后花园,它因坎布拉国家森林公园和地质公园、黄河上游电厂形成丹霞碧水而得名。全县辖3镇6乡86个行政村,总人口5.3万人,其中藏族68%。总面积1714平方公里,其中可耕地

6.1万亩,草场189万亩,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31人,为黄南之最。

改革开放四十年来,特别是近几年来,尖扎县委、政府把科学发展作为提升县域经济实力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以果木、草畜夯实基础,改善生态,以生态承载旅游,以旅游带动三产,促进劳务,以劳务巩固草畜,反哺三产的发展理念,初步形成了果木、草畜、劳务、旅游相互支撑,协调发展的经济模式,2017年县财政收入、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增幅均两位数以上。

(尖扎县委宣传部/供)